
第15章 銀行

銀行傾向客戶使用卡片作為付款工具。卡片已漸取代（在一些國家已完全取代）支票及紙幣，在許多一般或商業交易上，成為重要的工具。

使用智慧卡免去人工處理程序（回想一下那些交易細節）及過程中出錯的機會。智慧卡幫助客戶使用低成本的管道（例如自動櫃員機及網路），而且相當有助於管理許多風險：迫使用戶做身分認證、管理交易速度，即花錢的速度，以及提供商家或承兌人核對銀行身分或一有效卡片系統的會員資格之機會。有時智慧卡也作為銀行的代理人，代為批准或以加密方式簽認交易。

此外，銀行還有市場及心理層面的課題——與持卡人的關係：這張卡帶有銀行的品牌而且放在客戶的口袋中一直提醒著該銀行的存在。在競爭激烈的商場上，放在「皮夾最上層」，即最常用的卡，更加深客戶並非僅是帳戶持有人的雙方關係。

15.1 智慧卡之類型

15.1.1 信用/轉帳卡

最廣為人知的付費卡是直接於現有帳戶交易的轉帳卡，或一個可與目前帳戶連結或持卡人具有選擇使用付費時機，而獨立運作的特別信用卡帳戶。

信用卡允許金融機構（銀行或授權貸方）賺取利息，但仍未付款的風險。多數轉帳及信用卡係在一付費方案之名號下發行（即 Visa 或 MasterCard 國際卡），並且遵行一個「四方」結構（參見圖 15.1）。於此結構下，一交換系統使發卡銀行得以向消費者收取一筆費用（通常使用信用卡時為抽成，而使用轉帳卡時則收取每筆交易的手續費），接著輪到消費者向商家賒購商品。透過這個方式，各方會有增加發卡數及使用卡片完成的交易量之商業誘因。

一些國家的管理者反對這些結構，尤其是反對決定金融交換的方式（就國際卡而言，這屬於區域性層級，除非與該國在當地有協定）。然而，至今多數管制性的干預已傾向減少競爭及投資，因此金融交換的方式可能會留下來。在有些國家，金融法規限制銀行向客戶收取卡片或交易的手續費，在其他

國家則因競爭而達到此效果；這意味著在此領域的服務間，總有某程度的交叉補貼，而且所有的收費皆必須視為所提供的套裝服務之一部分。至於在電信方面，這提供銀行一個增加套裝服務總值的誘因，且卡片或終端機上的服務也常被視為達成此目標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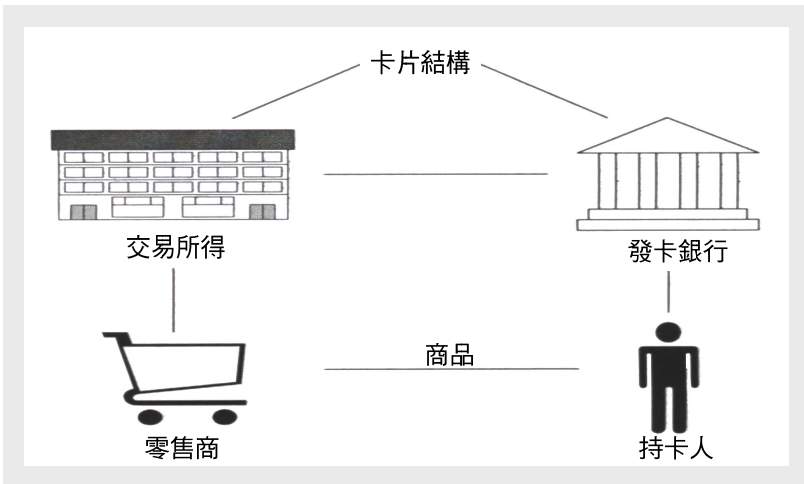


圖 15.1 信用卡與轉帳卡之四方結構



15.1.2 ATM 卡

多數轉帳卡可於 ATM（自動櫃員機）使用，常用於操作帳戶（即轉帳）與取款。信用卡可用於

ATM 的功能較少：通常僅可領取現金或變更個人識別密碼 (PIN)。在各國一個或多個 ATM 網路系統連接不同銀行的 ATM，其他銀行 ATM 上的設備可能會比「自家銀行」ATM 少，不過大致都包括現金提領與存款餘額查詢。

非「自家銀行」ATM 上的交易通常受一不良交換制度管制：ATM 所有者向發卡行索取每筆交易之手續費。競爭或金融法規限制這筆費用轉嫁至消費者，然而，許多國家提供收費服務的 ATM 數目正在成長，ATM 所有人直接向客戶而非發卡行收取費用。這兩種情況下，使 ATM 極盡可能地吸引客戶上門以達到最大收益，對 ATM 所有者而言是相當有利的。新式 ATM 使用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及圖形化界面，並且提供廣告及盡可能涵括的服務範圍。

為了使 ATM 可給予客戶的服務範圍，以及可使用這些服務的客戶數量達到最大，許多銀行過去也提供沒有一般付款功能的 ATM 卡。這些功能較有限的卡片可提供給廣大客戶群並有助於銀行降低風險。有了晶片式轉帳卡後，就沒必要這樣區別了，因為功能和風險都可由卡片控管，而卡片的功能則取決於終端機的型態。